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对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期权简称：协鑫 JLC2，期权代码：037806）第二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 101.6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涉及激励对象 11 人，均属于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或核心骨干，不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事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022年3月22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人员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